

中华环保联合会

关于邀请参与《废气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监测技术规范》 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生态环境监测条例》等政策文件要求，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过程精准化管控，推动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开展，上海大学牵头，联合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等单位拟编制《废气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监测技术规范》团体标准。本标准旨在填补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技术（GC-MS）在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领域的标准空白，与现行标准形成有效互补，进一步完善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测标准体系，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提供科学、规范的技术支撑。现广泛邀请各相关单位及专家参与编制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标准制订意义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原则，紧扣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要求，聚焦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监测薄弱环节，本标准将系统规范便携式 GC-MS 技术在废气无组织排放监

测领域的适用范围、方法原理、干扰和消除、试剂和材料、仪器和设备、样品、分析步骤、结果计算与表示、准确度、原谱建立与应用、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以及注意事项等关键内容，为便携式 GC-MS 技术在无组织排放监测领域提供有力依据。便携式 GC-MS 技术作为 VOCs 组分监测与源谱识别的核心手段，在化工园区日常监管及应急排查中应用迅速，具有现场快速分析、组分覆盖广、定性能力强、可实现定量/半定量的优势，可在复杂工况下获取 VOCs 组分与特征离子指纹，为污染研判、溯源定位和执法取证提供关键证据链。本标准的制定将进一步推动 VOCs 综合治理，助力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二、标准适用范围

本标准将适用于挥发性有机物（VOCs）的现场快速监测与组分分析，固定污染源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污染事件应急监测、污染筛查与普查等先期调查工作，化工园区 VOCs 源谱识别与溯源辅助判定。

三、参编单位资格条件

1、参编单位应为依法经营且具有较高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的管理部门、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重视标准化工作。

2、参编人员应熟悉相关工作，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高的专业素养与理论水平，并能够积极参与标准编制各项工作。

四、参编单位权利与义务

- 1、在标准前言参编单位名单中，列入参编单位名称；
- 2、参与标准起草工作的主要人员列入标准起草人名单；
- 3、标准参编单位、起草人享有对相应标准编写内容技术要

点提出建议和标准编制组讨论协商的权利。

4、参编单位适时参加标准编制工作会议、配合协调会及调研活动，发表独立见解，并对标准内容提出建设性修改意见；

5、参编单位应共享本单位在行业统计指标和业务规则规范方面所取得的优秀成果，为标准编制团队提供参考；

6、参编单位应为标准编制工作提供相应经费支持，用于标准编制工作中所需的调研走访、验证实验和工作会议等。

五、参编单位申请流程

有意向参编的单位请填写《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见附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秘书处邮箱。秘书处将根据征集情况遴选相关参编单位和人员，遴选后确定最终的参编单位。

联系人：中华环保联合会 许老师 15910860529

上海大学 高老师 13761643702

邮 箱：acef-dqz1@foxmail.com

附件：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



附件

《废气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监测技术规范》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

项 目	《废气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监测技术规范》团体标准				
姓名一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最高学历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有无标准编写经历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技术工作 简 历					
姓名二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最高学历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有无标准编写经历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技术工作 简 历					
<p>单位意见：</p> <p>本单位自愿作为参编单位，承诺将安排专人全程提供技术支持并完成商定的编写任务，参加工作会议，并与其他参编单位共同承担编写费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参编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为保证标准研制工作的连续性和一致性，请各有意申请标准编制的单位报送固定参编人员，无特殊情况，整个标准研制工作过程中将不作参编人员的变动。